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23004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出具如下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积极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相关整改措施，并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